

关于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4

关于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19）第 110ZA4077 号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海量数据公司）《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编制《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海量数据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海量数据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合理确信上述《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不存在重大错报。在审核工作中，我们结合海量数据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海量数据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与实际存放及使用情况相符。

本鉴证报告仅供 海量数据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7〕154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于2017年2月28日采用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205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99元。截至2017年2月28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20,479.5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826.4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6,653.10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致同验字（2017）第110ZC0088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017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1）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2,301.69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2,301.69万元。

综上，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2,301.69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14,603.85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8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1) 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2,799.13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5,100.82万元。

综上，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5,100.82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12,116.56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2015年1月23日经本公司董事会一届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17年3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学院路支行	20000019936600015211807	一般户	4,066.8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	110905835210104	一般户	8,049.73
合 计			12,116.56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264.02万元（其中2018年度利息收入133.18万元，手续费0.10万元）、现金管理产品投资收益300.27万元。

注：上述尾差系四舍五入造成。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无。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8年度，本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1、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19年4月19日，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

用情况出具了《关于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专项核查报告认为，海量数据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附表1:

2018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16,653.1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01.6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积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01.6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扩建)项目	否	8,000.00	-	8,000.00	2,109.77	4,204.37	-3,795.63	52.55	2020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否	8,653.10	-	8,653.10	689.36	896.45	-7,756.65	10.36	2021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6,653.10	-	16,653.10	2,799.13	5,100.82	-11,552.28	-	-	-	-	-
<p>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的原因</p> <p>(1) 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扩建)项目: 由于公司面临的市场环境发生部分变化,北京、上海、深圳等一线城市的房地产价格涨幅较大,按照原计划如期购置一级营销及服务网点的办公场所将导致项目实施成本大幅增加,考虑到该因素对项目整体实施情况的影响,公司暂未按计划对一级营销及服务网点的办公场所进行购置;另外,因二、三级营销及服务网点的建设涉及多个地区,且各地区面临的市场环境均有所变化,因此项目实施前期调研周期较长,本着审慎原则,公司决定根据市场实际情况,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逐步推进二、三级营销及服务网点的建设。本着成本效益的原则审慎逐步地投入,公司决定将该项目延期,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为2020年4月。据此,2018年10月23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项目延期至2020年4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海量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2018-063)。</p> <p>(2)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由于公司外部市场环境发生了变化,信息技术更新迭代速度加快,用户需求不断更新,以及近两年北京城区房产价格较项目立项时涨幅较大,按照原计划如期购置研发中心办公场所将导致项目实施成本大幅增加。在综合考虑市场环境及技术创新的情况下,为使募集资金得到有效利用,避免造成投资损失,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将该项目延期,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为2021年4月。据此,2018年10月23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项目延期至2020年4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海量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2018-053)。</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情况	北京海量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2017年3月21日、2017年4月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短期理财产品或者结构性存款。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上述资金可滚动使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姓名 傅智勇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1/08/21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
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432624710821411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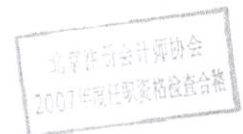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015256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2年 09月 03日
Date of issuance



2007年 2月 20日
y m d

5 5

7

姓名: 傅智勇
证书编号: 110000152566
this renewal.

2011

2014

2017

年 3 月 20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
this renewal.



2012.3.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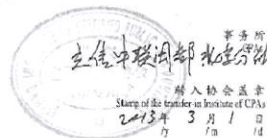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3月 1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3月 1日
y m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 6月 15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 6月 15日
y m d

21



姓 名
Full name 张林博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1-12-2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6227231981122807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6032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6 年 04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证书序号: NO. 019877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徐华

办公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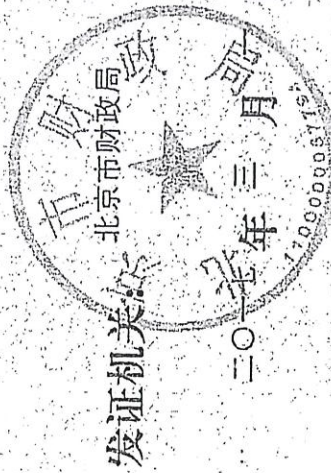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56

注册资本(出资额): 500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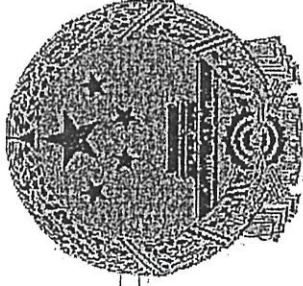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12-13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
效。



证书序号: 00048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徐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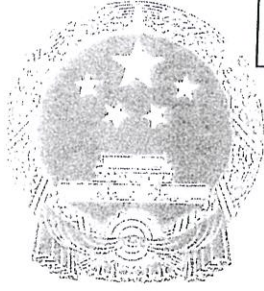
证书号：11

发证时间：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〇年四月

四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
专用, 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 (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华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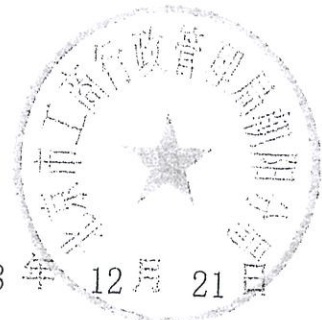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8年12月21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